

2021年度
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 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拟订全市退役军人事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实施全市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退役军人的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

（五）组织协调落实全市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负责全市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细则并指导实施；承担全市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七）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全市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指导实施。

（八）负责全市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负责列入全省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

纪念建筑物名录的申报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开展全市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市委和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应牵头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股、拥军优抚股、移交安置股 4 个行政股室；内设正股级机构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 个。

纳入财政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 醴陵市烈士陵园
3. 醴陵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二）决算单位构成。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 2021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本级以及所属单位醴陵市烈士陵园、醴陵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917.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6.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737.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41.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17.3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304.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87.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304.86	总计	62	13,304.8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917.31	12,917.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26.1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26.1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26.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49.57	12,349.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	2.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	2.20					
20807	就业补助	50.00	5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0.00	50.00					
20808	抚恤	8,805.80	8,805.80					
2080801	死亡抚恤	50.69	50.69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56.79	56.79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168.50	1,168.5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529.82	7,529.82					
20809	退役安置	2,893.78	2,893.7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737.82	737.82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86.63	286.63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4.68	64.68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49.59	549.5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55.06	1,255.0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67.80	567.80					
2082801	行政运行	285.83	285.8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81.97	281.9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59	541.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9	9.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2	6.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7	2.9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32.20	532.2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32.20	532.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04.86	423.73	12,881.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1.15	2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1.15	2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1.15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37.12	413.19	12,323.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		2.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		2.20			
20807	就业补助	50.00		5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0.00		50.00			
20808	抚恤	8,869.74	85.48	8,784.26			
2080801	死亡抚恤	50.69	50.69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03.01	34.79	68.2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168.50		1,168.5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547.55		7,547.55			
20809	退役安置	3,217.39	41.88	3,175.51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99.37		999.3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86.63		286.63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26.74	41.88	84.8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49.59		549.5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55.06		1,255.0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67.80	285.83	281.97			
2082801	行政运行	285.83	285.8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81.97		281.9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59	9.39	532.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9	9.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2	6.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7	2.9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32.20		532.2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32.20		532.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917.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15	26.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737.12	12,737.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41.59	541.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17.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04.86	13,304.8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87.5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87.5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304.86	总计	64	13,304.86	13,304.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304.86	423.73	12,881.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1.15	2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1.15	2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1.15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737.12	413.19	12,323.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		2.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		2.20
20807	就业补助	50.00		5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50.00		50.00
20808	抚恤	8,869.74	85.48	8,784.26
2080801	死亡抚恤	50.69	50.69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03.01	34.79	68.2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168.50		1,168.5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547.55		7,547.55
20809	退役安置	3,217.39	41.88	3,175.51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99.37		999.3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86.63		286.63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26.74	41.88	84.8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49.59		549.5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255.06		1,255.0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67.80	285.83	281.97
2082801	行政运行	285.83	285.8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81.97		281.9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0		3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1.59	9.39	532.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9	9.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2	6.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7	2.97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532.20		532.2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532.20		532.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醴陵市退
役军人事务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9.29	30201	办公费	9.9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3.7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1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2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9.13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5.12	30205	水费	3.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23.83	30206	电费	7.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2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30211	差旅费	2.4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88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5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3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69	30215	会议费	0.2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4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0.6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0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3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7			
人员经费合计		361.38	公用经费合计				62.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32		4.00		4.00	5.32	5.98		1.53		1.53	4.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13304.86万元、支出总计13304.8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52.54万元，减少8.6%，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减少了部分退役军人社保接续项目资金的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2917.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917.31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3304.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3.73万元，占3.2%；项目支出12881.14万元，占96.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13304.86万元、支出总计13304.8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52.54万元，减少8.6%，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减少了部分退役军人社保接续项目资金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304.8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26.42万元，减少5.2%，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减少了部分退役军人社保接续项目资金的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304.8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6.15万元，占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2737.12万元，占95.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541.59万元，占4.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52.4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3304.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4.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此项目预算，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4.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年中死亡停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此项目预算，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6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此项目预算，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 3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 年度 1-4 级上伤残军人护理费用在上级转移支付其他优抚支出项目中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0.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8.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此项目预算，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47.5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没有此项目预算，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

年初预算为 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休人员安置（项）。

年初预算为 32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军休人员年中有死亡，退休费用减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休干部管理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 363.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 年度军队移交政府离休干部管理机构资金上级补助资金比预算数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9.5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5.0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2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资金。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1.9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资金。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资金。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6.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2.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9、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2.2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实际需要追加预算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23.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61.3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5.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公用经费62.3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4.7%，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32万元，支出决算为5.98万元，完成预算的64.2%，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5.32万元，支出决算为4.45万元，完成预算的8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来客接待本着节约的原则，减少公务接待费用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0.6万元，减少11.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来客接待本着节约的原则，减少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1.53万元，完成预算的38.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着节约的原则，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35万元，减少46.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着节约的原则，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45万元，占74.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53万元，占35.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45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49个、来宾508人次，主要是各级相关部门、单位来醴进行检查、调研、学习、交流等公务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5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3万元，主要是我单位二级机构军休所配有一台军休老干部用车全年的维修维护费用支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2.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57万元，降低51.6%。主要原因是：本着节约的原则，减少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28万元，用于召开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工作会议，人数56人，内容为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工作会议；开支培训费1.17万元，工作人员到外地进行业务培训，人数22人，内容为退役军人事务相关业务的学习培训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9.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

出59.4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9.4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二级机构军休所一辆军休老干部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醴陵市民政局机关是市人民政府主管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下设军休所、烈士陵园 2 个独立核算的二级机构。局机关共有编制人数 20 人，在职人员 17 人；二级机构在职人员 8 人，退休 4 人。

2、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拟订全市退役军人事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实施全市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退役军人的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

（5）组织协调落实全市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负责全市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有关退

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细则并指导实施；承担全市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7) 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全市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指导实施。

(8) 负责全市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负责列入全省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的申报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 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开展全市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 完成市委和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1) 职能转变。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应牵头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及使用方向情况。2021 年收入合计 12917.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917.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本年度支出合计 13304.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2737.12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541.59 万元，使用方向用于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各单位的日常运转及各项业务支出。

2. 部门支出的主要内容及涉及范围。部门支出的主要范围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和卫生健康支出。涉及工作人员和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各单位日常运转和维护、党的建设、抚恤补助、退役安置、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拥军优属、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等方面。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 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2021年，我局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为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津补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各单位日常管理和相关公务支出。

2. 基本支出的范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23.7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10.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2.0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69万元、资本性支出0.28万元。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5.98万元。

3. 资金的管理情况

①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为进一步规范我局相关的财务行为，加强财务管理，保障民政事业的发展，根据《会计法》、《预算法》等法律法规，按照市财政局的有关政策规定，我局制定完善了《醴陵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财务管理制度》各二级机构也都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

②加强支出管理。我局机关及各二级机构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量入为出，坚持集体研究，实行“一支笔”审批制度，2021年以来特别加强了“三公”经费的管理。招待支出严格执行公函接待，填写接待清单，严格按照标准接待，财务部门必须核实公务接待函、接待清单、菜单等依据才予以报账；公务出差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③严格报账程序。我局及各二级机构实行报账制,在市国库集中支付局开设了零余额账户,所有支出最后经支付局审核后才予以支出。

（二）专项支出

1. 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分析。2021年,市本级财政根据退役军人部门的专项工作需要,采取年初预算和年中追加预算的方式安排年度退役军人系统项目资金。2021年全年支出专项资金12881.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323.94万元(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2万元、就业补助50万元、抚恤8784.26万元、退役安置3175.5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万元、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81.9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32.2万元。一年来,市级财政预算及追加预算资金安排合理,拨付及时,为我市退役军人事务的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

2.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2021年,我局及各二级机构严格遵守项目资金使用用途,严格审批程序,基本上没有超出项目预算的支出,充分发挥了项目资金的效益性,达到了使用项目资金的预期目的。

3.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我局及各二级机构专项资金的使用都建立健全了专项资金的管理制度,二是严格完善相关资料手续,三是严格审核审批程序,保证了项目资金使用的合理合规。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2021年,我局机关的部门专项都为工作业务专项支出,主要为1-4级伤残军人护理、“八一”慰问活动经费、军移地离退休安置等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财政有关政策,通过相关部门审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项目实施。各二级机构的专项支出主要为烈士公祭、公厕维护等项目支

出，也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的要求建立健全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完备手续资料、严格审批审核程序，保障专项支出规范合理。

（二）专项管理情况

我局所有退役军人专项资金严格按照《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湖南省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特殊困难援助资金管理办法》等各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资金使用、拨付。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经济性分析

2021年，我局的整体支出严格依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执行，特别重视量财办事、量力而行，严格控制标准、注重节约，少花钱办好事。一年来，我局及直属单位各项支出都在合理范围内。

（二）效益性分析

2021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局的精心指导以及相关职能部门的大力配合下，边落实年度任务边谋划长远发展，取得了较好工作成效。

（一）上下同欲，举好发展“指挥棒”

思想上充了“电”，精神上补了“钙”，工作上才能加满“油”。自组建以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习近平同志“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重要指示精神，不断完善“建立健全组织管理体系、工作运行体系、政策制度体系”的明确要求，持续用力，坚决推进。注重政治理论学习、业务水平的提高。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学习会20余场，完成了“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四个阶段的专题党史学习教育，并“走出去”乘坐湘赣红色专列，打卡红色景点，开展实地党史学习教育。邀请红色宣讲

团成员进行红色微党课教育 5 次。机关支部利用每周五下午进行集中学习，学党史、学《退役军人保障法》，共开展学习 30 余场。持续开展“为民办实事”，所有任务清单挂图上墙，截至 11 月 3 日任务清单完全率 100%。

（二）狠抓落实，做对政策“运算符”

一是扎实开展优待抚恤工作。已按照标准及时发放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截至 11 月份抚恤补助资金共计 6574.43 万元。截依法依规落实新增对象待遇，程序到位公平公正；完成了 2021 年下半年年满 60 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补助的申报审批工作，共计 60 名；完成残疾军人的新增、补评、升级资料的报送，上半年共新增、补评 9 名、伤残人员关系转移 3 名。开展困难现役军人军属困难救助工作，共计申报 24 人。换发残疾军人等伤残人员的新证，共计换发 435 本新伤残证。进行烈士遗属换证摸底工作，共计摸排 71 人并将摸底表报株洲市局。对优抚系统进行核查清理，共核对已故、姓名不正确等人员 2200 余人。开展部分军队退役人员清理清查工作，其中共计 2517 人符合认定，124 人不符合认定，154 人待定，现已将初审结果上报株洲市局。二是公正公开进行困难援助。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总计对我市 810 余人次退役军人和相关优抚对象进行特殊困难援助，总金额近 73 余万元。三是着力执行退役士兵技能培训和就业创业政策。2021 年组织大型专场招聘会 1 场，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暨就业招聘会一场，参加株洲退役军人系统招聘会 1 场。提供就业岗位 2340 个、签约意向人数 260 人、已就业人数 176 人；制定了本级“法律政策落实”年就业办事流程，先后两次进入旗滨玻璃厂调研退役军人就业情况，完善了 2019 年-2020 年接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培训台账和就业跟踪台账。制定了退役军人服务站星级评选方案，赴浏阳市学习调研就业创业孵化基地运转模式。四是做好来信来访人员的接待工作。截至目前，2021 年服务中心共

处理信息采集数 323 条，办理年审人数 3335 人，处理信访件数 33 条（其中湖南省信访系统 7 条、全国退役军人系统 24 条、纸信 2 条）。共接待退役军人来访 1058 人次，其中群体来访 19 批次 239 人，个人来访人数 816 人次，日均接待来访人员 25 人次：到市政府等上级部门劝返 12 批次 500 余人。五是预防为主疏导结合做好信访维稳工作。做好日常退役军人来访信访稳定工作。每逢特护期，提前部署谋划，召开专项工作部署会，制定维稳方案，选派业务骨干到北京、长沙站点驻守。在全国“两会”期间、“八一”、国庆特护期间周密部署安排，逐类逐人筛查，逐事逐案化解，在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的同时确保社会稳定和整体平安。有效确保了特护期间赴京到省 0 上访零登记。做好主要群体、重点人员的思想稳控工作。按照退役军人基础台账逐一进行摸排，针对较活跃的 15 个主要群体和 36 个重点人员，责任分解到分管领导、股室和联系人，与属地管理镇街一起做好化解稳控工作，进行思想疏导，将情况等上报领导小组办公室，便于联动稳控，及时化解矛盾，确保人员吸附在当地。

（三）关爱尊崇 用足提升“工具箱”

一是积极开展各种慰问活动。努力在社会各界营造和弘扬爱国拥军的浓厚氛围，春节、八一前夕联合市武装部走访慰问立功现役军人家庭，为其送去慰问金和物资。并走访慰问 1-4 级伤残军人家庭等退役军人代表，帮助其解决生产生活中的问题，并邀请四大家领导春节、八一慰问驻醴部队，共慰问 35 万元。同时根据株洲市局要求，慰问边海防现役军人家庭，共计 41 户。

二是优化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组织了 1 次全市退役军人工作业务培训会，各镇（街、长庆示范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领导班子成员、股室及二级机构负责人参加。4 月 22 日退役军人事务部通过“一

周一市云推进”的模式抽到长庆街道办事处检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4月28日退役军人事务厅又以相同的模式抽到阳三石街道办事处的阳东社区。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了视频制作。7月26日省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副主任一行调研红色革命服务站建设。2020年度全市初步完成24个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工作，10月29日株洲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视频验收得到了领导的一致好评。

三是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到位：2020年共接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274名，发放标准为4500元/人/年，金额合计485.37万元，2021年6月已发放；2021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地方一次性经济补助将于2022年上半年发放到位。四是阳光安置，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的接收情况：2021年接收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34人，10月13日-17日进行了岗前培训，11月18日前完成排序选岗工作。2021年有2名军转干部安置，五是清扫收尾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情况：清扫收尾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情况：截止2021年11月1日，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共受理2526人，审核通过2526人，养老、医疗保险核查2526人，养老、医疗保险办结2526人，完成实际缴费1377人。六是帮扶解困企业军转干部情况：1-9月生活困难补助、两节慰问费、安置再就业转业干部1-10月生活费319363.20元和1-3季度医保费等已发放。七是积极开展为现役军人家属送立功喜报：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人武部及时为现役军人家属送去立功喜报及慰问金。截止2021年11月，共收到荣立三等功喜报35份，已送达29份，为现役军人家属送去慰问金2.32万元。

八是清零安置遗留问题情况：部分安置后未上岗人员，通过与安置单位沟通协调，接收单位将逐步核发待岗期间生活费、缴纳社保、医保，并协调解决工作困难等。

（四）精准谋划，出准致胜“杀手锏”

一是开展第三届最美退役军人评选活动，营造崇军氛围。开展“致敬光荣——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系列先进典型推荐评选活动，广泛宣传发布活动信息，动员全社会、各单位各部门按照通知要求广泛选择推荐身边的先进典型，认真撰写事迹材料，做好推荐评选工作。共评选出醴陵市2021年最美退役军人10名，爱国拥军模范个人5名，爱国拥军模范单位7个。二是敢为人先，率先作为，做实做细关爱重点优抚对象。2020年率先在全省范围内开展重点优抚对象优惠体检工作，分三年落实完成。2021年开展第二批重点优抚对象优惠体检工作，此次优惠体检对象为65周岁以下带病回乡退伍军人，以及60-65岁（不含60）参战、参试退伍人员，共惠及1790人；进一步提升了重点优抚对象的医疗保障水平，使我市重点优抚对象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对他们的关心和关爱。2021年11月22日开展醴陵市1-4级伤残军人短期疗养活动。短期疗养活动分三年三批次进行。三是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切实保障了一至六级残疾军人的医疗待遇，进一步加强了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保障工作，并强化退役军人事务、财政、卫健、医保、各定点医疗机构等部门的履职配合。四是勇于担当，托底公益性岗位。2021年1月共计接收公益性岗位人员318人，其中包含新增4人，4月份开始缴纳公益性岗位人员医保260人，每月与医保局对接人员异动及医保缴纳工作。2021年5月收集各单位公益性岗位补贴资料，6月份发放株洲“4.22会议纪要”部分军队退役人员2021年1-6月岗位补贴，共318人次，共计发放2748999.2元，根据株洲“4.22会议纪要”部分军队退役人员已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补贴，现已确认并统计人数共计334人，医保补贴资金测算为397108元。10月收集各单位公益性岗位补贴及社会保险补贴资料，并做出

2021年7-12月公益性岗位补贴资金测算，共296人次，测算金额260余万元。

五是创新祭扫方式，做好清明节祭扫活动。清明节期间，在去年网上云祭扫的基础上，创新开创远程祭扫形式。增加了安葬在广西烈士的远程祭扫，派出人员亲赴广西采拍图片视频等资料，协助烈属进行远程祭扫。对全市14户烈属进行走访慰问，并加强思想疏导工作，积极宣传烈士亲属和参战退役人员赴桂入滇烈士祭扫最新政策，引导全市退役军人、烈属开展网上祭扫、本地祭扫。清明节期间，烈士陵园共计接待参观学习人次超过3万，网上祭扫人次也达3万。在陈觉赵云霄烈士铜像前贴上二维码微创新，让英雄烈士铜像“说话”，湖南日报用《醴陵以技术赋能新时代红色文化传承》进行报道；还通过请有语音个性特色的人配音，情景再现朱克靖两条生命写忠诚红色故事；同时结合县级以下烈士纪念设施管理保护专项行动，利用百度地图二次开发平台，建立醴陵烈士墓总地图，强化长效基础设施，有效提高了整体烈士纪念设施管理水平。六是多方协调，完成烈士迁墓工作。历时两年多方协调对接，在4月份完成在醴牺牲的辽宁籍烈士夏重山的迁墓工作。

（三）有效性分析

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是退役军人工作保障的重要部门，通过财政部门的资金支撑，为解决退役军人关注的社会问题，充分发挥为广大退役军人服务的作用，对提高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和维护社会稳定是非常有效的。

（四）可持续性分析

2021年我局的整体支出，既严格遵循了上级相关文件要求，又结合了我市的退役军人工作实际，在资金安排使用上还是比较科学合理的，具有可持续性。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2021年，我局及直属单位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但在实际工作中，部门预算经费不足，需请求财政部门重视并给予关心支持。

2021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度，我局支出的项目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抚恤、退役安置、退役军人管理事务、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等项目，2021年，我局及各二级机构严格遵守项目资金使用用途，严格审批程序，基本上没有超出项目预算的支出，充分发挥了项目资金的效益性，达到了使用项目资金的预期目的。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支出数 25 万元，主要包括政法工作协调经费和维稳和信访专项经费，做好了我市退役军人的稳定工作，退役军人满意率达 80%以上。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 万元，主要是用于军体所离休人员周宝龙的离退休费用支出，对象满意率达 90%以上。

就业补助支出 50 万元，主要是其他就业补助支出，用于退役军人就业补助资金支出，退役军人满意率达 80%以上。

抚恤项目支出数 8784.26 万元，主要包括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68.21 万元、城乡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168.5 万元、其他优抚支出 7547.55 万元，用于 2021年度全市 9 千余名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的发放及 2019年至 2020年入伍的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优抚对象生活有明显改善，满意率达 90%以上。

退役安置项目支出 3175.51 万元，主要包括退役士兵安置 999.37 万元、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人员安置 286.63 万元、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84.87 万元、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49.59 万元、其他退役安置支 1255.06 万元，保障了退役安置对象的各项待遇，退役安置对象满意率达 90%以上。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项目支出 281.97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81.97 万元，用于对全市优抚对象及其他退役军人春节、八一期间进行走访慰问，对困难对象进行及时困难援助，很好地保障了全市的稳定工作，对象满意率达 80%以上。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 万元，用于失地农民中两参人员生活困难补助，保障了困难退役军人的基本生活，对象满意率达 80%以上。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目支出 532.2 万元，对全市重点优抚对象及时有效地进行优抚医疗补助，重点优抚对象满意率达 80%以上。

我局在使用各项专项资金的过程中，严格根据相关政策，坚持专款专用、科学管理，严格按照规定范围、标准和程序使用，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无滞留、挪用、截留、闲置等现象，资金使用效益明显，资金管理工作规范合理。